

市水务局 2022 年专项资金预算编制说明

一、指导思想

继续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期治水方针，落实好市委、市政府疫后重振补短板要求，以解决实际问题，特别是解决制约水务发展体制机制层面的问题为主导，用改革的思维和办法，按照“工程建设、行业管理、社会服务”三者并重的原则，上争支持，下抓落实，强基础、补短板、破瓶颈、增后劲，全力推进“十四五”水务规划的落地见效，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务保障。

二、编制原则

围绕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编制要“依法依规、责权明晰、统筹整合、保障重点、讲求绩效”的原则，针对当前水污染治理形势，在资金分配上，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和要求，全面推进水环境治理，着力保障重点建设项目资金，打好全市碧水攻坚战，促进社会经济和水环境协调发展。

三、收支预算

（一）收入预算

2022 年市级水务城建专项资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4,904.36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185,095.64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2 年市级水务城建专项资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0,000 万元，其中：

1. 水务工程建设 58,791.69 万元。主要用于：杜家台蓄滞洪区蓄滞洪和安全区建设工程（武汉段）12,000 万元、智慧水务建设（一期）2,000 万元、湖溪河综合治理工程 5,000 万元、禁口箱涵改造及维护工程 1,500 万元、沙湖初雨调蓄池配套截流泵站改造 300 万元、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 1,410 万元、前进路泵站改造工程 1,450 万元、新生路泵站改造工程 2,400 万元、市属泵站排水泵站机组及配套设施改造工程（一期）2,800 万元、汤逊湖泵站供电设施改造工程 2,000 万元、汉阳河湖港渠水系生态循环工程 2,000 万元、武汉市乡镇污水治理奖补资金 500 万元、高校雨污分流奖补资金 179.1 万元、武汉市汤逊湖泵站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 120 万元、新建及老旧供水管网设施改造工程 2,000 万元、中心城区消防设施建设及维护改造工程 4,000 万元、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10,677 万元、黄孝河机场河流域治理 PPP 项目资本金 1,400 万元、汤逊湖流域综合治理二期 PPP 项目资本金 1,000 万元、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 项目资本金 1,300 万元、项目前期经费

1,000 万元、分管市长集中使用的资金 2,000 万元等。

2. 水务设施维护 17,786.89 万元。主要用于：江南泵站运行维护管理 2,500 万元、市管泵站运行维护管理 800 万元、市管江滩运行维护管理 300 万元、大军山泵站主水泵维修 140 万元、东沙连通渠设施维护 380 万元、六湖连通运行维护 139 万元、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 1,050 万元、国家应急供水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运行维护 500 万元、江南泵站机组维修 350 万元、全市采砂管理设施建设管理 500 万元、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水土保持管理 350 万元、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补助 375 万元、堤防整险加固 1,052 万元、武钢工业港排水箱涵维护 110 万元、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 2,280 万元、区管江滩堤防设施维护管理补助 5,960.89 万元、防汛排渍应急保障 1,000 万元等。

3. 水务行业管理 2,205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地表水体无人机飞检、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水空间规划编制、武汉水战略研究、PPP 项目运维绩效考核、武汉市（全域）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等项目。

4. PPP 项目政府付费 54,912.47 万元。主要用于：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 PPP 项目 36,476.47 万元、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项目 6,185.21 万元、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 PPP 项目 12,250.79 万元。

5. 污水处理服务费 126,303.95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

理设施运行费 119,743.95 万元，委托管理的管网、泵站维护费用 5,000 万元、征收手续费 1,560 万元。

四、政府采购预算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2 年专项资金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115 万元（其中：工程类 1,900 万元，服务类 2,115 万元），其中：智慧水务建设（一期）1,900 万元、全市地表水体无人机飞检 680 万元、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 400 万元、水空间规划编制 200 万元、武汉水战略研究 550 万元、PPP 项目运维绩效考核 155 万元、武汉市（全域）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 130 万元、委托管理的管网泵站维护造价咨询及财务审核 76 万元。

五、绩效目标

（一）水务工程建设方面。一是全面完成 2022 年湖泊、河流、港渠等水体提质工作计划，大力推进汤逊湖流域、黄机流域等水环境治理项目建设，实施杜家台蓄滞洪区蓄滞洪和安全区建设工程（武汉段），加快城区外排泵站、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等项目建设，持续完善污水管网及处理设施，加快高校雨污分流、污水泵站、道路管网建设项目进度等工作。**二是**对排水设施进行系统疏浚、提档升级，确保设施安全稳定运行，进一步保证城市排水安全，改善城市水环境；对部分市属泵站及配套设施进行清淤疏浚、维护改造，提高管网、泵机运行效率，减少

管网污染物沉积，改善设施出水水质；加强排涝调度控制及智慧管理，进一步增大水系调度效率，提高排水设施管理水平。**三是**继续全面推进二次供水改造，加强供水安全保障，促进供水管网设施向安全型、稳定型转变；进一步加强水厂改扩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建设，提高供水保障能力；加强消防设施的建设管理，保障城市安全。

（二）水利设施维护方面。加强江滩、堤防、泵站等水利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保证相关设施的正常运行、保证防洪排渍安全。保证 PPP 项目政府付费及时到位，保证 PPP 项目正常运行。

（三）水务行业管理方面。**一是**持续开展“三清”行动考核，加强重点河湖和水体巡查，促进管网提质增效，开展 PPP 项目绩效考核，加强水务基础管理。**二是**对水务工作存在的短板和薄弱环节开展规划和研究，寻找对策，改进工作，促进水务工作全面发展。**三是**及时应对防汛排渍方面出现的突发问题，处置上级交办的各项应急抢险任务以及市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保证防汛排渍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PPP 项目政府付费方面。保证 PPP 项目政府付费及时到位，保证 PPP 项目正常运行。

（五）污水处理方面。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全年污水处理集中处理率达到 96.5%，污泥无害化处置抽检达标率 100%。

六、保障措施

（一）多渠道筹集资金。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的同时，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引进社会资本（PPP）等方式，多渠道筹集建设，保证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

（二）强化项目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明确职责分工，注重项目全过程管理，积极做好协调督办，确保项目预算执行。

（三）加强资金监管。强化预算约束，定期对工程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检查，督促项目法人单位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切实遵守工程建设程序，防止挤占、挪用、截留建设资金，保障项目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强化绩效管理。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将绩效评价作为促进资金管理的有力抓手，紧扣绩效目标，着重分析项目在经济、社会等方面取得的实际效益，以评促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推动水务工程建设迈上新的台阶。